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 院務發展會議記錄

受文者：

壹、時間：9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貳、地點：農學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顏昌瑞院長

記錄：鄭興邦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如簡報

陸、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規劃農學院未來六年（98~103 學年度）院務發展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院院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
- 二、規劃及評估本院之短、中、長期發展策略與計畫。
- 三、研議本院各系、所、中心之組織調整事項。
- 四、檢附本院未來六年（98~103 學年度）發展規劃書【附件 1、p. 1~6】。

決議：

- 一、因應氣候暖化，加強熱帶植物的種源收集與育種能力。
- 二、因應人口老化，加強農務作業自動化與機械化。
- 三、因應少子化趨勢，加強系所、研究中心與學程整合。
- 四、因應全球能源短缺，加強生質能源之研究與發展。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生命科學系

案由：生命科學系申請設置碩士班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該系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98/10/20）決議通過。
- 二、因該系目前尚無碩士班，以致系上培育之優秀學生外流，教師研究績效無法適度發揮，擬申請設置生命科學系碩士班，訂於 101 學年度成立。
- 三、依據教育部技專校院增設調整院所系科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第四點第三項第六款第三目第三小目規定申請設立碩士班者（系所合一），其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數應達十一位以上。
- 四、檢附該系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基本資料表【附件 2、p. 7】

決議：經教務處洽詢教育部答覆有關技職院校增設碩士班，（依據上述審查作業要點最新修定版 98/05/20），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數應達十一位以上，因生命科學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為八位，與規定不符，本案緩議。

柒、臨時動議：無